

## 标准建设、示范引领

# 太仓社工站获批国家级综合标准化试点项目

近期,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完成第九批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综合标准化试点项目公示,太仓市民政局作为试点承担单位申报的“江苏苏州太仓市基层社工站(室)管理和标准化试点”项目入选国家级标准化试点项目。



太仓市民政局不断强化社会工作发展顶层设计,规范社会工作服务平台管理和建设,优化社会工作人才队伍职业发展路径,以标准化试点为契机强化产学研的机制融通和成果产出,推动社会工作在密切服务群众、提升治理水平、助推乡村振兴等关键领域发挥专业作用,探索适合我国国情的基层社工站(室)管理与服务模式,推动公共服务均等化、普惠化、便捷化水平不断提高,使社工站(室)建设服务于社会经济效益发展,打造一条社会工作融入“共建共治共享”社会治理新格局的中国特

色本土实践路径。

据介绍,太仓将从以下五个方面重点推进标准化试点工作:

一是完善“中国特色”社工站(室)管理与服务标准化体系。完善满足基层社会服务实际需求,科学合理、协调配合的基层社工站(室)管理与服务标准体系,涵盖培育主体、建设框架、管理规范、合作机制、专业服务、现场管理以及评价改进等主要环节,使建设方针、服务目标、体系

设计、实践落实等各类标准之间实现协调与配合。

二是构建“1+3+N”基层社工站(室)管理与服务推进机制。以“基层社工站(室)管理与服务”为中心,聚合“1”(民政部门)+“3”(社工机构、科研院校和民生保障部门)+“N”(基层多元治理主体)协同力量,组建紧密协作、功能互补、分工有序的社会工作发展行动共同体。

三是提升“小社会+角落里”

社会工作专业服务覆盖率。全面梳理基层社工站(室)管理与服务全过程,探索“扩大公共服务覆盖面+提高精细服务专业度”的深度融合模式,打造聚焦社区整体发展、规范公共服务提供为目标的社工室基本服务标准体系以及聚焦特殊困难群体精准帮扶的社工站个性化服务标准体系,形成信息联通、资源共享、行动协同的社工站(室)建设模式。

四是形成“专业+规范”基层社工站(室)管理与服务标准成果。探索社会工作和基层社会治理融合发展的创新路径,加强对内标准实施的宣传力度,推动标准体系持续改进。依托中国县域社会工作创新观察点的宣发优势,开展对外标准化工作宣传,提高社会对中国特色基层社工站(室)管理与服务标准化的认知,扩大民政领域公共服务标准化建设影响力。

五是打造“数字政府”配套化社会工作智慧平台。认真落实党中央、国务院关于网络强国、数字中国、智慧社会的战略部署,强化数字转型、智能提

升、融合创新,推进社会工作服务信息管理平台建设,强化部门联动和信息共享,搭建特殊困难群体信息数据库,建立基于基层社工站(室)体系建设模式的社会工作服务与管理系统,突出社工服务过程的标准

化、程序化与数字化。作为江苏开展基层社工站(室)管理与服务的“实践样本”,太仓率先完成基层社工站(室)全覆盖,在场地配置、社工管理、专业服务等方面形成了具有操作性、可行性、可借鉴性的太仓特色工作模式,被中国社会工作联合会列入中国县域社会工作创新观察点。太仓市民政局将标准化建设作为优化基层社工站(室)管理与服务的重要举措,在2022年成功获批江苏省社会管理和公共服务标准化试点和苏州市地方标准等两个标准化建设项目,在更高起点、更深连通、更优体验上支撑“中国式现代化”社工站(室)建设,进一步提升社工专业服务与新时代社会治理升级需求的匹配度。

(据江苏省民政厅)

## 湖北十堰乡镇(街道)社工站全覆盖 累计服务群众超30万人次

近日,湖北省十堰市民政局安排工作专班,到该市十个县市区对乡镇(街道)社工站建设运营情况进行中期评估,检视乡镇(街道)社工站建设以来的工作成效,总结成功经验,查找短板弱项,细化工作措施,推动乡镇(街道)社工站建设提质增效。

2021年,湖北省民政厅发出《关于促进乡镇(街道)社会工作发展的通知》,力争到“十四五”末,实现乡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普遍建立,村(社区)都有社会工作者提供服务。目前,十堰市119个乡镇(街道)、另有5个开发区(林区)全部建有社会工作站,716个村(社区)建有社会工作室。

十堰市民政局相关负责人介绍,该市乡镇(街道)社工站建设有力有序,制定了一系列文件,并通过召开会议、现场督

办、月通报进度等方式,解决工作中的疑难问题。

社工站建设高质高效。各地整合资源,为社工站提供办公场所并配置办公设备,各社工站基本能落实“五统一”标准(统一安排办公用房、统一挂牌、统一办公设备、统一制度上墙、统一着装)。通过整合省级拨付资金、社会救助资金、福彩公益金、本级财政预算等统筹推进社工站建设,该市累计投入1478万元用于社工站建设运营。该市社工站共配备专业社工248名,其中郧西县、郧阳区、茅箭区、武当山特区、竹溪县的社工站由专业社会工作服务机构运营,每个社工站至少配备两名全职社工。丹江口市委托社会工作机构运营社工总站,80%以上的社工站通过劳务派遣配备了全职社工。

该市各社工站积极发挥基层民政综合服务平台作用,在社会救助、儿童福利、养老服务、社会事务、基层治理等方面提供专业、深入、有效的服务,累计服务群众超30万人次。其中,竹溪县重点围绕关爱“三留守”人员、助力乡村振兴、促进社区治理等扎实开展社工服务,累计服务群众达9.8万人次。郧西县按照“一站一特色”的工作思路,聚焦“老少残困”开展专业帮扶,累计服务群众达5.5万人次。郧阳区通过推进孵化培育社区社会组织、低保入户核查等工作,辐射带动更多群众参与基层社会治理,累计服务群众达4.2万人次。茅箭区以群众需求为导向,以培育社区志愿服务组织为抓手,累计服务群众达4万人次。

(据《湖北日报》)

## 云南省红河州全面深入推进 社工项目建设

为充分发挥社会工作在保障和改善民生、加强与创新基层社会治理中的积极作用,红河哈尼族彝族自治州近年来全面启动全州135个乡镇(街道)社工站建设,努力打通为民服务“最后一米”,不断增强人民群众获得感、幸福感。

为进一步加强组织领导,红河州先后出台了《红河州乡镇(街道)社会工作服务站建设实施方案(试行)》等文件,州、县、乡(镇)三级分别成立乡镇(街道)社工站建设工作领导小组,统筹推进社工站建设,每个站点统一悬挂社工站标牌、管理制度、运作模式、服务内容等标牌,确保社工站建设有人抓、有人建、有人管。

按照“一站一品牌、一站一亮点、一站一中心”思路,红河州坚持党建引领,以服务聚民心为

切入点,着力在“建”上下功夫、“质”上求突破、“治”上出实招。目前,全州有社工服务机构40家,378人通过全国社会工作者职业水平考试,相较2021年增幅达460.97%;建成135个乡镇(街道)、6个社区(农场)社工站,95%乡镇(街道)社工站场所均为独立办公,5%乡镇(街道)社工站分别与民政所(站)合用办公场地;全州乡镇(街道)社工站建设实现全覆盖。

在社工站建设推进中,红河州全面加大项目资金投入力度,全面整合现有乡镇(街道)社会救助助理员、村(社区)社会救助助理员、专业社工700余名人员参与建设运营,其中100余名人员持证上岗。2021-2022年,州级财政预算社工专业人才奖励补助资金56万元,对获得社会工作者及助理社会工作者资格证人员分别给予2000元、1000元的一次性奖励补助。

“推动乡镇社工站建设,是民政部门解决基层民政服务力量不足、传递党的关怀温暖的重要手段,是为民办实事的重要内容。”红河州民政局二级调研员杨洋表示,将全力打造一支让党和政府放心、让人民群众满意的基层社会工作服务队伍,切实解决基层困难群体问题,真正打通服务群众的“最后一米”。

(据云南网)

